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为完善公司治理，落实《公司法》有关公司经理的法律职权，促进经理层尽职履责，加强对子公司广东长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管控，经公司董事长提议，聘任林明为公司总裁，经林明总裁提名，聘任孙达为公司副总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查阅侯任人选的自查说明、简历，公司拟聘总裁人选林明、副总裁人选孙达的提名过程、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和《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一百二十五条规定情形之一，没有属于监管部门认定为市场禁入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或不适当人选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任职能力及条件，同意聘任。

独立董事：刘宁、徐小伍、张天福

2018年1月10日